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浙江丰蝶针织品有限公司等5户债权企业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对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的浙江丰蝶针织品有限公司等5户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拟以公开竞价进行,现予以公告。

1、债权情况: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企业名称	所在地	债权本金	利息	合计	担保情况		抵押物
						浙江宾利莱服饰有限公司、吴俊呈、郑晓琳、朱新煌、张惠芳、朱晓团	浙江丰蝶针织品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义乌市经济开发区三期永顺路15号的厂房。	
1	浙江丰蝶针织品有限公司	义乌	4657.25	707.99	5365.24	东阳市锦兴针织有限公司、东阳市磊亿针织有限公司、东阳市法艾兰服饰有限公司、东阳市天科电子有限公司、东阳市康大经编有限公司、黄志浩、吴国珍、吴金平、葛红霞、吴国平、陈瑶琴	钟露芸名下位于东阳市吴宁街道环城北路112号的房产	
2	东阳市锦兴针织有限公司	东阳	1655.25	933.14	2588.39	东阳市法艾兰服饰有限公司、吴国平、陈瑶琴、葛旭东、李婷婷、葛红霞、吴金平	东阳市康大经编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东阳市江北街道华店工业区的工业房地	
3	东阳市磊亿针织有限公司	东阳	3000.00	795.47	3795.47	义乌市梦柔针织袜业有限公司、金剑飞、石金芝、马祥寅、金助民、季巧琴、蒋丽萍、楼超雨	无	
4	义乌市梦柔针织有限公司	义乌	3,365.26	947.97	4,313.22	捷仕达(中国)有限公司、东阳市永达化纤有限公司、金海洋、张雪仙、严备战、项小平	无	
5	浙江太平洋纺织有限公司	东阳	2,199.00	807.11	3,006.11			
合计			14876.76	4053.8	18930.55			

(以上债权本息均暂计算至2019年12月20日止)

2、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3、处置方式:打包或单户债权转让、收益权转让、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处置方式

4、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或分期付款

5、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2020]年[1]月[9]日,有效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有效。

该债权详细情况,请登陆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外网站查询【网址www.zsamt.com】或与公司业务联系人接洽。

6、特别提示及声明:以上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公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的债权及其处置方式、处置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7、受理公示事项:

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举报。

联系人:虞经理 联系电话:0579-85507896

通讯地址:义乌市贝村路955号9楼 邮政编码:322000

举报电话:0571-89773995(公司纪检监察室) 联系人:汤先生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象山支行与象山县工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象山支行与象山县工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信贷资产转让(买断)合同》(合同编号:公转字甬20190002号,签订日期:2019年11月28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象山支行已将其对下列清单所列之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象山县工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象山支行与象山县工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特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象山县工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下列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清单所列之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承继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象山县工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单位:元

序号	贷款行	借款人名称	债务情况				担保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本金	欠息	费用金额	
1	民生银行象山支行	象山县扬子水产经营有限公司	公授信字第象20190013号《综合授信合同》、公借字第象流贷20190017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借字第象流贷20190020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5160000	23381.25		吴定玉、杨志奇、宁波飞日本水产品有限公司、象山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19年11月15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象山县工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象山支行
象山县工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单位: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与象山县工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与象山县工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合同编号:No.NB20200103001,签订日期:2020年1月3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象山县工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宁波分行与象山县工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象山县工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单位:元)

序号	贷款行	借款人名称	债务情况				担保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本金	欠息	费用金额		
1	平安银行宁波分行	宁波鑫泰灯饰有限公司	20160616第001号、20160617第001号	20000000	8329970.78	70394.61	28400365.39	象山恒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象山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蔡善君、沈伟娟

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20年1月5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象山县工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卢旭富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有关法律规定,以及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资产)与卢旭富2019年12月23日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浙商资产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卢旭富。双方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特此公告。

卢旭富

联系电话:13505829103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单位:人民币元

主债务人名称	担保人名称	币种	账面本金余额	账面利息余额(含罚息、复息)	账面本息余额	代垫费用(款项)余额	备注
安吉华美椅业有限公司	安吉华美椅业有限公司、潘祖钙	人民币	22000000.00	12698600.00		34698500.00	0.00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17年12月4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卢旭富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公告

根据温州陌上实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及《债权转让补充协议》,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所合法拥有的本公告项下资产(包括债权及担保从权利),已依法转让给温州陌上实业有限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特公告通知债务人及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向温州陌上实业有限公司履行相关义务。温州陌上实业有限公司作为上述资产的受让人,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及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向温州陌上实业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单位:元

原债权人银行	债务人	借款合同编号	截至2018年12月20日的债权本金余额	利息	保证担保人	抵押担保人
工商银行	河田集团有限公司	2013年龙湾字0708号、2013年龙湾字0709号、2013年龙湾字0710号	24900000.00	暂计算至2014年10月31日的利息为334139.29	温州风速实业有限公司、朱爱武、陈云烽、温州市欧美实业公司	四川汇商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银行	温州风速实业有限公司	XT62353511389812058、XT62353511389812066	15494598.67	暂计算至2015年10月21日的利息为4307086.22	高邦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高邦服饰有限公司、温州市鸿安投资有限公司、温州市长江能源海运有限公司、朱爱武、陈云烽、曹丽丽、陈秀琴	无

注:

1.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温州陌上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20年1月9日

单位:人民币元

浙江浙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一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浙江浙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浙江一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编号BZ11812921B3329-202001001,签署时间2020年1月2日),浙江浙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浙江一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浙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浙江一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浙北资产联系电话:0571-89773817

一言创业联系电话:13123935555

浙江浙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一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借款人名称	债务情况(截至2019年12月3日)		担保人
		本金	欠息	
1	温州市正运实业有限公司	15066850.00	14771348.64	温州市登达化工有限公司、田志胜、项蔓菁
2	温州市华峰人造皮有限公司	9347641.5	4839558.77	温州市和丰革基布有限公司、浙江同丰革基布有限公司情况、温州市侨业经济开发有限公司、姜国祯
合计		24414491.50	1961097.41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19年12月3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及利息(利息暂计

算至2019年12月3日),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浙江一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浙

江浙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